

# 課程學分結構\_108入學年適用



畢業學分  
128學分

必修  
74學分

選修  
54學分

通識必修  
26學分

專業必修  
48學分

模組選修  
18學分

一般選修  
36學分

A模組  
稽核模組

B模組  
帳務與稅務模組



- 模組課程-應選擇一個模組修習，並取得該模組至少18學分。
- 一般選修37學分，外系最高僅承認15學分。
- 詳細課程資訊請參閱當年度適用配當。